

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6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鑫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2016年6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4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34,132,47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82%。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计划，公司拟以定向增发的方式募集资金。公司本次增发的股票总额不超过 2,500.00 万股（含 2,500.00 万股），每股价格不低于（含）4.10 元/股，不高于（含）5.50 元/股。预计募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250.00 万元（含 10,250.00 万元，未扣除发行费用）。具体股票发行方案详见公司 6 月 8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股票发行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 34,132,47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处理有关本次股票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 股票发行工作需要向主办券商及主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备；
- (2) 股票发行工作主管部门所有备案文件手续的办理；
- (3) 与投资者签署股份认购协议；
- (4) 与证券服务机构签署聘任协议；
- (5) 股票发行股东变更登记工作；
- (6) 股票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7) 股票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 34,132,47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近期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司章程关于股份总数及注册资本的相关条款需要相应予以修改，具体内容将根据本次最终发行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2. 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 34,132,474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会议备查文件：

1. 《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中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7日

